

苔木生 草志

七微/著
<典藏版>

哪怕沉入深海，我也毫不惧怕。
因为，相爱之处，永无黑夜。

故事全新修订
新增三万字甜蜜番外
两周年完美纪念版
感动珍藏▲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莫失莫忘：典藏本/ 七微著. —长沙 : 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358-9324-6

I. ①莫… II. ①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03754号

莫失莫忘 典藏本

策划编辑：李 芳

责任编辑：唐 龙

质量总监：郑 瑾

特约编辑：梁 洁

统筹编辑：邓 理

装帧设计：杨 平

内文设计：罗静颖

出版人：胡 坚

出版发行：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

社址：湖南省长沙市晚报大道89号

邮编：410016

电话：0731-82196340（销售部）

82196313（总编室）

传真：0731-82199308（销售部）

82196330（综合管理部）

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长沙分所 张晓军律师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湖南天闻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印张：18 字数：360千字

开本：710 mm × 1000 mm 1/16

版次：2013年6月第1版

印次：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定价：23.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质量服务承诺：若发现缺页、错页、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可直接向本社调换。

服务电话：0731-82196362

■ 目录

C O N T E N T S

楔子 / 001

第一章 迷津 / 003

我们遇见了开始，却预见不了结局。所以，谜底才总是令人忐忑又令人期待。

第二章 轨迹 / 018

我们每个人，都会遇见一个生命中的克星，他会改变你一生的命运轨迹。

第三章 深梦 / 032

你曾为我编织了全世界最瑰丽的梦，却残忍地将我独自放在回忆里，深梦永不醒。

第四章 界限 / 049

你在心上筑了一道高墙，将我与那段旧时光都界限在那之外。

第五章 伤信 / 067

你告诉我，如何忘记一个曾经在你生命中刻骨铭心过的人？

你告诉我，如何去对一个你从来都想象不到会失去的人说再见？

第六章 黑角 / 083

有些事情，这辈子都会在你心底盘踞生根，再也拔不掉，渐渐缠绕成一个暗黑的角落。

第七章 流光 / 099

如果有一天你遇到彩虹般绚烂的人，其他人都成了浮云。

第八章 悸动 / 113

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是你遇见了就再也割舍不掉的，但很多人都没有遇见过，所以不相信。

第九章 雾霭 / 129

我真的宁愿，我从未抵达过那个谜底。

我真的宁愿，继续迷路在迷雾中，那至少，我对我们之间，心里还残留一丝期盼。

第十章 暗涌 / 143

如果我注定不能爱你，那么我宁愿你恨着我。

第十一章 旋涡 / 159

爱情总是美好，总是被高估。

第十二章 永恒 / 173

如果我带来的只有灾难，你会不会依然有勇气陪我走完。

第十三章 彼岸 / 186

我们究竟还要走多远，才能抵达幸福的彼岸。

第十四章 莫离 / 200

爱无忌惮，莫失莫忘。

尾声 / 228

番外1 / 229

择一城终老，遇一人白首

番外2 / 268

坐觉长安空

再版后记 / 281

■楔子

天边最后一抹霞光终于隐去，暮色中，这片硕大的南中国海更是宽广得没有尽头，海天连成一色，海浪一波波拍打着船身，风从四面八方涌过来，鼓起桅杆上的船帆，猎猎作响。

明媚站在甲板上，伸了伸四肢，深深呼吸一口气，扎好氧气瓶，戴上水镜，“扑通”一声跳进海水里。

七月天，海水冰凉，她舒展开身体，像一尾自由自在的鱼，慢慢向深蓝色的海底游去。她看见各种各样的鱼群、红色的珊瑚、白色的海葵以及绿色的海草，在水流中摇曳生姿，生动而又寂静。

腕表上显示她过了80米。

划开缠绕着双脚的海草，她继续往下。

100米，110米……

身上的压力越来越大，耳膜和鼻腔都剧烈疼痛起来，呼吸开始变得艰难，在模糊与清醒交织的界限里，她仿佛进入到一个特定的虚幻空间，光影交错，层层叠叠。在那里，她听到自己的声音，久远而朦胧。

“喂，永远是多远？”

“笨，就是一直一直啊。”

“噢，那一直一直是多远？”

“笨，就是永远啊。”

“那，永远到底是多远啊……”

“笨笨笨，就是你永远永远一直一直都是个笨蛋！”

“喂！臭洛河，你干吗弹我额头呀你怎么老欺负我呀！”

“嗯哼，我会一直一直欺负你的。”

.....

她感觉自己正在慢慢下沉，莫大的恐惧朝她袭击过来，冰冷的海水中，她的身体渐渐发麻。在细细密密的惶恐中，她仿佛听到另一个声音，那人正站在这片海域的岸边，隆冬的深夜，没有星子的夜空像一块华丽的黑丝绒布，寒风从耳鼓边呼啸而过，潮涨潮落的声音混淆着彼此的呼吸与心跳，他的眼中蒙了一层湿漉漉的雾气，声音却清晰而坚定。

“从很久前开始，我就不相信爱情这回事，可是明媚，我偏偏遇见了你。”

“后来我想啊，人这辈子总要相信一次，哪怕一次也好。”

“我从来神鬼不信，但只有一样，令我心存敬畏。就是这无边无际的大海。”

“明媚，海神作证，我爱你。”

“那么你呢，你可不可以让我的相信，一次一生。”

.....

她浑身猛地一震，紧紧咬住下嘴唇，疼痛带来的刺激令她神思清明些许，她竭尽全力，慢慢往海面游去。

“哗啦”一声，平静的海面荡漾开阵阵波纹，她的身体终于露出水面。

帆船上的同伴着急地奔过来，将她拉上船，她全身力气尽失，瘫躺在甲板上一动不动，导师的怒骂与师兄师姐关切的声音显得那样遥远而恍惚。

就好像她在水底深处听到的那两个人的声音。

他们曾用世间最美的语言许诺她：不离不弃，莫失莫忘。

他们也用最残忍的方式教会她：这世间也许并没有永远。

她闭上眼睛，他们在时光里复活。

当她睁开眼，他们已在岁月中远去.....

第一章 迷津

我们遇见了开始，却预见不了结局。

所以，谜底才总是令人忐忑又令人期待。

十月底的夜晚，天空是深沉的墨色，无星无月，因着下午一场细雨，空气中还残留着湿漉漉的气息，风一吹，寒凉透心。

明媚刚跨出小院子，便打了个冷战，她一边将衣服后的帽子扣到头顶一边将送她出来的南歌往铁围栏里面推：“天冷，你赶快进去吧。”

“真的不用送你去车站吗？”南歌紧了紧衣服，再次问道。

“不用不用，我认得路！”明媚笑着摆手，“再见啊，南歌姐。”说完小跑着下了台阶，片刻便消失在小路尽头。

其实明媚是第一次来这片区，虽说在岛城土生土长了十八年，但因为不怎么爱逛，这个城市很多角落她都没有去过。

南歌的家位于海滩附近的半山腰上，这一片都是殖民时代留下来的旧房子，红墙青瓦，多是独门独户的小院子，建筑虽陈旧但风情更甚，又因为地处海岸线旁边，真真是寸土寸金的好地方。明媚听说南歌住在这片区时，调侃她说，哇，原来南大记者竟然是小富婆呀！南歌没好气地瞪她一眼，而后淡淡地说，我爷爷的爷爷一代代传下来的老房子而已。

明媚看了看表，时钟指向九点半，最后一班回家的公车是十点，她站在路口迟疑了下，凭着记忆，脚步迈向下午跟南歌来时走的那条小路，大致十五分钟便可以走到公交车站。

深秋岛城的夜晚总是极静的，海边的风凛冽而猖獗，莹白的路灯映着一波波翻滚的海浪，潮汐在夜色中微微涌动。在这样寂静的时刻，任何细微的声音都显得特别突兀，更何况是皮鞋敲打在凹凸不平的青石板路上的声音。

当她拐个弯，走上海堤，身后的脚步声依旧没有消失反而离自己更近更急迫时，明媚才猛地意识到一个问题——

她可能被跟踪了！

心里一凛，脚步虚晃了下而后抱紧双臂加快了步伐，身后的脚步随着她的步伐加快而加快，啪嗒啪嗒一声高过一声。

明媚在慌乱中侧头，从路灯映射出的影子中分辨出身后那人是个身材高大的男人。她咬了咬牙，后悔不迭，早知就不该拒绝南歌的留宿，认床失眠总比被人抛尸海里好。她脑海里情不自禁地浮出新闻中种种惨烈的凶杀案画面，吓得捂住嘴巴疯跑起来，身后的脚步也急促地奔跑起来。

堤岸的路面不太平整，凛冽的风吹乱了她的头发，明媚跑得踉踉跄跄，胸腔里灌进来的全部是冷风与寒意，她害怕得要命，漫长的海岸线望不到尽头，也无处躲藏。仿佛天地间只余下自己在奔跑，而身后，则是来意不明的追踪者。

在速度带来的恍惚中，她想起几天前结束大一新生军训时，艾米莉拽着她在学校外面的小吃街胡吃海喝，明媚就感觉有双眼睛时时刻刻在盯着她，可当她抬头四处寻找，除了三五成群的学生哄闹着吃东西，什么异样都没有。

她把自己的怀疑跟艾米莉说，艾米莉咬着牛肉串含糊不清不当一回事地调侃她说，你还沉醉在昨天晚上看的那本侦探小说里吗？明媚也就没有当回事，想着大概确实是看书太晚没有睡好产生幻觉了吧。

可此刻，幻觉化成了真实。

汹涌的危机感朝她袭击过来，忽然，“扑通”一声，明媚仓促中踢到一块石头，摔倒在地，膝盖与脸颊处传来钻心疼痛，她想爬起来，可浑身散架似的没有一丝力气，她翻身坐起，大口喘着粗气，额上淌下大颗的冷汗，她怒视着追上来的男人，可逆着光，看不清楚他的面目。

“你他妈是谁呀？一直跟着我干什么啊？”她抬起头怒吼，声音中带着剧烈的喘息与轻微颤抖。

那人喘着气慢慢地靠近她，高大的身影终于将明媚整个人笼罩，他朝她伸出手，沉

沉地开口：“东西在哪儿？”

“什么狗屁东西！我拿了你什么东西……”明媚蓦地顿住，难道，前些日子家里被翻得乱七八糟也是他干的？那时她还以为是小偷入门行窃。

明媚缓缓地站起来。

“把东西交出来！”那人又逼近一步，神色也阴沉了几分。

明媚慢慢退后，强压下心中的惧怕，冷静地开口：“我不明白你在说什么，但我手里没有你要的东西。你滚开！再跟过来，我就报警了！”明媚手指滑进口袋，掏出手机，却在下一刻狠狠地对准那人的脸颊砸过去，转身狂奔时肉痛的要命，这只手机才用了三个月不到！

明媚摔倒的时候膝盖受了伤，强忍着痛意没跑多远便被那人追了上来，绝望之际，她瞥见右下方的小港口停了一艘亮着灯的游轮，她眼睛一亮，有人！

“喂，救命啊！”她喘着气大声喊道。“有人吗！”

可没有人回应她。

明媚望了望离公路还有好长一段距离的海岸线，又回头望了望身后愈加逼近的那个身影，心一横，顾不得膝盖处钻心的疼痛，从一人高的台阶上跳了下去，好在下面是软绵的沙滩，她爬起来，急促地往那艘船跑去，身后的脚步声也紧随而至。

上了船，才发觉舱内并没有人。船舱内没有开灯，只点了几支蜡烛，光影重重间有舒缓动听的音乐声飘散，餐桌搁着的玫瑰花、香槟、蛋糕以及残余的食物无一不昭示着这里刚刚结束一场浪漫的烛光晚餐。

明媚在心里惨叫一声，不会这么倒霉吧！

那人已追了进来，昏黄烛光下，他额角淌下来的鲜血怵目惊心，他神色阴鸷，步步朝明媚逼近，将她逼到角落，而后伸手紧紧卡住她的脖子，甩手一个耳光扇过去：“小贱人！”

明媚的呼吸逐渐困难，耳畔嗡嗡作响，心里的恐惧一波波蔓延过来，她绝望地想，这是要死了吗？手指胡乱在身后的柜子上摸，在意识快要散去时，她终于摸到一只酒瓶，拼尽全部力气地扬手，砸向那人的瞬间却被他伸手指了下来，“砰”的一声，香槟液体流了一地，碎片从那人手臂上跌落。趁他吃痛的瞬间，明媚狠狠推开他，从另一边出口跑了出去，刚到甲板上，脚步却猛地顿住。

莹白的灯光下，两个身影紧紧抱在一起，倚在低矮的栏杆上正专心地激吻。明媚想，难怪听不到船舱内的动静！虽说扰人兴致挺不厚道的，但性命攸关可管不了那么多了。

“喂——”明媚呼救的话还未来得及出口，便被人从身后捂住嘴巴。一股浓烈的血

腥味立即窜入她的鼻腔，那人勾住她的脖子往后拖，她奋力挣扎，抬腿便往他的胯下狠狠踢去。

这是洛河当初教给她的绝招，也是她唯一学会的一招，他还教了她很多防身的招数，可她不爱学，总笑嘻嘻地说，我干吗学呀，多费劲！有人欺负我你帮我打跑就好了吗！那个时候她以为，不管何时何地，他总是在的。哪怕全世界的人都离开她，他也总会在她身边的。

明媚颤抖着挣脱那人的钳制，朝舱头依旧热吻得忘情忘我的两个人跑去，喘着气用蛮力将他们分开，“救……命……”。被她拽住的人下意识地甩手，明媚却拽得更紧，惯性使两个人往后倾，明媚一个趔趄，脚绊上低矮的栏杆，下一秒，“扑通”一声巨响，她直直地掉入了海水里，而同她一起跌落的，还有她手里拽住的那个人。

“啊！！！”

一个女声的尖叫声顿时撕破了夜空，穿透水面，砸向在水中恍恍惚惚沉浮的明媚的耳中。她沉沉地想，怎么这么倒霉啊啊啊！！！

因为剧烈奔跑与惊吓的缘故，明媚体力在那一刻彻底透支，甚至连换气呼吸的力气都没有，更别说划水自救了。

仿佛抓住最后一块浮木般，她死死拽住手里残余的一点触感，哪怕大片涌进她耳鼻带着咸腥味的海水让她的意识渐渐涣散……

傅子宸狠呛了一口水，缓缓浮出水面，好不容易才从震惊中晃过神来。“Shit！”他低低咒骂了句，如果被人知道了接吻接到掉进大海里，大概要被笑掉大牙吧。他拖着手中已昏迷过去的明媚，慢慢地游向游艇。

将明媚平放在舱内柔软的地毯上，持着蜡烛凑近仔细地瞧了许久，傅子宸开始纳闷，自己确确实实不认识她更别提什么始乱终弃因报复而一起跳海殉情这种狗血的戏码了。

站在他身边的宁贝贝抚着胸口哭哭啼啼地控诉，让他解释这是怎么一回事儿。傅子宸起身，揉了揉太阳穴，“我说了我不认识她。别哭了，OK？赶紧打120吧！啊……嚏……”身上湿漉漉的衣服令他打了个寒战。

“那她到底是谁？”拨完120，宁贝贝还在孜孜不倦地质问。

傅子宸英俊的脸上此时已浮现出不耐烦的神色，他知道这晚之后，自己再也不会见这个女生。他瞟了眼依旧昏迷中的明媚，嘴角扯出一抹玩味的笑：“我也想知道她是谁呢。”

明媚醒过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早上，她呛了很多海水，又着了凉，半夜的时候发起了高烧，迷迷糊糊地说着梦话，大喊着“别过来浑蛋我要报警了”之类，双手胡乱舞动，弄得给她扎针的护士小姐频频皱眉，最后无奈之下只得给她打了一针镇定剂。

睁开眼，入目是刺目的阳光，而后才是惨淡的白。偏头的瞬间，她望着眼前赫然放大的脸庞尖叫起来。

傅子宸蹙了蹙眉，将捏在手里把玩的苹果一把塞进了明媚的嘴巴，“看来你清醒了嘛，还有力气大喊大叫的。”他闪身退后躲过明媚怒扔过来的苹果，将凳子拉近病床一屁股坐下，微眯着眼望向明媚：“来，给我说说，你是殉情呢，还是殉情呢？”傅子宸长了一双招人的桃花眼，眯起来的时候长而浓密的睫毛在光影下轻轻颤动，眼神似醒非醒，带着股淡淡的迷茫，说不出的魅惑。

明媚有瞬间的怔忪，很快明白过来他是谁，那个被她拽着一起掉进海里的倒霉蛋。她怒视的表情敛了敛，歉然地说：“对不起，我不是故意拉你跳海的。”

傅子宸挥挥手，“这个不重要，重要的是原因。来，说说原因。”明媚正准备开口，他却忽然出声制止了，一脸无聊的兴奋：“别，让我猜猜。唔，失恋？太老土了。嗯，家暴？有点像，看你脸都被扇肿了，但这也不至于寻死吧。喔，还有一个可能，”他望了眼眉毛深蹙的明媚，眨眨眼，“被人骗财骗色加失身……哎哎哎，你别打我呀，我也就是随口猜测下。”傅子宸抱着明媚扔过来的枕头往后跳。

“我被人追杀。”明媚一本正经地说完，然后等着看傅子宸脸上的表情。

傅子宸愣了下，只一下，他便走到床边，伸手探向明媚的额头，又探了探自己的，似是自言自语般：“退烧了呀。”

明媚没好气地打掉他的手。

“小姐，你以为你在拍偶像剧呢。”傅子宸坐回凳子上，勾了勾嘴角，“现在，我们该算算账了。”

“什么账？”

“唉，健忘可不是个好习惯。”傅子宸的手指轻轻扣着床沿。“医药费衣服干洗费惊吓费精神损失费，”他倾身慢慢靠近明媚的耳边，嘴角勾出一抹坏笑，“最重要的是，你破坏了我精心准备的春宵一夜，值千金……你得赔我。”

臭流氓！明媚咬牙切齿地在心里咒骂了句，脸不自觉地微微红了，但她依旧镇定地推开傅子宸，嘴角扬起一抹笑来，然后又朝他勾了勾手指头。

傅子宸愣了下，很快笑嘻嘻地凑过去，明媚靠在他耳边轻飘飘地说：“你得感激

我，中医不是说了嘛，纵欲过度，会伤肾的。”

“喂！”傅子宸神色古怪地瞪着她，“你一个女生，害臊不害臊呀！”

明媚无谓地扬扬眉，促狭地笑起来：“啊，不会被我说中了吧？我认识一个不错的老中医，可以介绍给你噢！”见傅子宸像吞了只苍蝇般的难堪脸色，明媚心里乐翻了天，谁叫你先要我来着，活该！

傅子宸的神色很快恢复如初，眼睛里一抹精光一闪而过，嘴上却淡淡地说，“算了，不跟病号计较。”

明媚也敛去嘲弄神色，真心诚意地道了句谢。若不是他，自己大概早被海水卷走了。她并不是不懂感恩与无理取闹的女孩子。

傅子宸不置可否地摆摆手，然后走出了病房。十分钟后，他再次推门进来，明媚正打算出去，两个人差点儿撞上，明媚抬头问他：“那个，我的衣服与包包在哪儿？”

“衣服应该还没干。包包？”傅子宸摸着下巴想了想，“印象中似乎没有这号物体的存在，大概被海水卷走了吧。”他说得云淡风轻，明媚却听得太阳穴突突地跳，包里所有的东西，全没了！

“那借你手机用一下可以吗？”

“你认为在海水里泡过的手机还能用吗？”傅子宸一副你是白痴的神情，然后将明媚拽回病房，顺势一脚将门踢上，“别急，我帮你叫了车，等下就到了。”

“对不起，谢谢。”明媚撕下病历一角写下一串数字递给傅子宸，“这是我的电话号码，你损坏的手机我会照原价赔偿给你。”又将另一截白纸与笔递给他，“方便的话把你的支付宝账户写给我吧，这个转账不用手续费！”

支付宝……傅子宸的嘴角抽了抽，接过电话号码，看也没看便塞进了病号服的口袋里，而后推开纸笔，“不方便。”转身不再理她，躺回自己的病床翘着二郎腿开始慢条斯理地啃苹果。

房间里一时变得特别寂静，只有傅子宸啃苹果的声音清脆地响着。明媚尴尬地站了一会，无所事事，只得再次躺回病床。

闭上眼睛想小憩一会，耳畔却全部是牙齿磕在苹果上脆生生的响声，搅得她心里“滋滋滋”地难受。他一定是故意的，一个苹果竟然可以啃上十五分钟！

傅子宸终于吃完最后一口苹果，将核弹进垃圾桶，抬腕看了看手表，“走吧，差不多到了。”嘴角一点点上扬，笑意怎么都收不住。

谢天谢地！明媚立刻起身，跟着他往医院门口走，下楼的时候她望着傅子宸的背影还在想，这家伙除了嘴巴坏一点儿似乎还不错。

如果知道接下来将发生的事儿，明媚一定会将怀揣这样想法的自己一头撞死在墙

上，而后一脚将傅子宸从楼梯上踹下去。

003>>

他们在门口等了一会儿，车子却迟迟不来。明媚也不好催促，只抱紧双臂轻轻跺着脚。阳光虽然灿烂，但深秋的风带着丝丝寒意，吹在头上让人有点儿昏眩。

“喏，你的车来了。”傅子宸努了努嘴，语调特别欢快。明媚抬眸时还有点儿迷茫，眼前除了刚刚停下来的一辆写着“市立精神病院”字样的车外并没有TXIT，却见车上跳下来的两名护士径直朝他们走过来，“半小时前打电话的傅先生？”女护士开口询问。

傅子宸凝重地点头，握住女护士的手，一脸哀伤：“我表妹就交给你们了，谢谢。”说着一把拽过还在发愣中的明媚，往前一推。

女护士二话不说架住明媚，扭身便朝车走去。

“喂喂喂，你们干吗？放开我！”明媚终于明白过来怎么一回事，奋力挣扎却无果，那两名女护士力气大得惊人，明媚只觉得双臂都要被掐断了似的。她双脚愤怒地在空中踢打，一边挣扎着扭头冲傅子宸怒骂：“浑蛋！王八蛋！！死变态！！！”

傅子宸咧着嘴朝终于被架进车里的明媚挥挥手，嘴型一张一合：“好走，不送，后会无期。”车子缓缓启动，渐行渐远，望着扑过来挤压在玻璃窗上疯狂大叫的明媚愤怒的脸，傅子宸再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真是太解气了！跟我斗，小丫头片子！傅子宸欢快地吹了声口哨。向来就只有他捉弄别人，更别提在女孩子面前了，还从没有哪个女生敢踢他的板，她们在他面前，从来都一副温柔乖巧的模样。

这时，有人从后面拍了拍他的肩膀。“傅三，你大少爷兴致真不错呀，海上烛光晚餐都吃到医院来了，还这么开心？”

“哈哈程家阳你应该早一分钟来，错过了一出好戏！”傅子宸回头单手撑在程家阳的肩头，又望了望明媚消失的方向，才乐呵呵地跟着他朝停车场走去。

“怎么回事？”程家阳瞅了眼傅子宸身上的病号服，忍不住就乐了，促狭地朝他挤挤眼，“不会这么夸张吧？都弄医院来了！宁贝贝呢？没事儿？”

“滚远点儿吧你！”傅子宸自然明白他话里的意思，一脚踢过去，“没她什么事儿，还有，以后别在我面前提她，遇点事儿就哭哭啼啼的，特烦！”

“唉，又一个无知少女要泪洒太平洋咯！”程家阳叹了口气，语调里却没半点同情的

意味。“傅子宸，别怪哥们没提醒你啊，你丫总有一天要遭报应的！”

“担心你自己吧！”他瞪了程家阳一眼。老生常谈，每次他跟个姑娘分手，程家阳就跟唐僧似的念这句，这些年他耳朵都听得起了茧。更何况，他自己也花名在外，有什么资格念叨他呀！

傅子宸懒得理他，换上他带来的衣服，而后随手将病号服装进袋子里往车厢后一扔，那张被他塞进口袋里写着明媚电话的纸条也随即淹没在黑暗处，他并没有想过要她赔偿什么损失，更何况他的手机压根儿就没有掉进海水里。

车子缓缓驶出停车场，傅子宸将座椅往后倾了点，双手枕在脑后，轻轻阖上眼，闹腾了一早上，还真有点儿累了。但一想到明媚愤怒到近乎扭曲的脸孔，他嘴角的弧度便止不住地慢慢上扬。

大概是最近的日子过得太无聊了，一点点好玩的事儿都能令自己开怀许久。他淡淡地想。

明媚第N次申明自己并非精神病患者却遭到无视后，她颓丧地坐回座位上，因为挣扎与激动使得原本就酸痛的身体更加疲惫乏力，她略显苍白的脸上泛起一点异样的潮红，车厢内窒闷的空气令她感到极度压抑，窗外疾速而过愈加安静的景色看起来是那样恍惚。

她在心里将傅子宸痛骂了无数遍，并暗暗发誓，如果再见到那个王八蛋，一定揍得他满地找牙！

车子终于在二十五分钟后，抵达了市立精神病院。

医院坐落在老城区一条安静偏僻的巷子内，是一幢西班牙风格殖民建筑，低矮的三层，虽陈旧却别有风味，铁门外的道路两旁种满了高大的水杉树，阳光从叶子的缝隙中漏下来，影影绰绰，一只猫蹲在围墙上喵喵叫唤两声，而后奔跳着跑开。而笔直的路的尽头，便是岛城漫长海岸线中的一段，静谧中似乎还能听到潮汐涌动的声音。

明媚站在大门前，一时有点怔怔的。这与她想象中恐怖的精神病院一点也不相同，这里的宁静更像是一家高级疗养院。

她甩甩头，想什么呢！伸手揉了揉痛得要命的太阳穴，明媚无奈地跟着护士去登记，而后又被领进了院长办公室。

“我没有病，这是一个恶作剧。”明媚再次开口解释，咬牙切齿地说道：“打电话的那家伙我不认识他，他不是我表哥！”

院长是一个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头发一丝不苟地盘在脑后，露出光洁的额头，她微微笑起来的时候神色特别温柔，声音也是。“嗯，我知道。”明媚心里一喜，却听见

她又慢慢地补充了一句：“我们这里所有的病人都这样说。”她起身朝明媚走过来，拍了拍她的肩膀，“没有关系的，不要害怕，我们慢慢来好吗？”

明媚哭笑不得地抚着额头，极力压抑住想要脱口而出的Shit，深深吸一口气，说：“你们为什么相信他说的话而不相信我的呢！”这令她觉得愤怒。

院长顿了顿，才说：“我们有打电话向医院求证过，帮你打针的女护士给我们反映的情况与傅先生说的一致。”她看了眼手中的登记表，“明媚，你的名字很好听，寓意也好。我想你父母给你起这个名字一定是希望你过得明媚快乐，这世上没有过不去的坎，不管发生了什么，都不可以轻易伤害自己的性命……”

“停停停！明媚简直想哭，她近乎哀求地望着院长，“可不可以让我打个电话，这真的只是一个误会，我没有想自杀，我让我的朋友来证明我的精神状况，好吗？”

院长迟疑地望着她，终于点了点头。

手机报销了，明媚唯一能记住的电话号码只有艾米莉的，可此刻她偏偏老不接电话。明媚放下话筒，望了眼院长，见她也正灼灼地望着自己，她顾不了那么多了，心思一转，直接拨了114，很快查询到日报社记者部的电话，万幸，平日里总是占线的热线竟然一下就通了。

“你好，请帮我找一下社会版记者南歌。”

那端很快有女声传过来：“您好，我是南歌，您哪位？”

明媚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了下来，她轻轻呼出一口气：“南歌姐，我是明媚，我想请你帮我一个忙。”

四十分钟后，南歌急匆匆地赶了过来。

院长亲自送她们出门，神色满是歉然与内疚：“真是抱歉，让你受惊了。”

“算了。”明媚无力地笑了笑。只要你不抓着给我上心理辅导课，万事好商量。

南歌是让报社同事开了采访车送她过来的，她拉着明媚上了车，简单介绍过彼此后，才望着明媚问她：“怎么回事？”又忍不住笑起来，“你还真是充满了奇遇呀！”

明媚没接腔，只是将目光转到了专注地开车的南歌同事身上。南歌立即明白过来，怕是有些事情不好当众说。她赶紧转移了话题，将自己身上的外套脱下来披在明媚身上，又体贴地递给她一瓶矿泉水，“你折腾了一早上还没吃东西吧？我们找个地方先吃饭吧。”

“谢谢，好的。”明媚点了点头。

采访车开到市区一家川菜馆前停下来，南歌跟同事说了两句，然后那人便将车开走了。坐下来点好菜，南歌双手撑在桌上，望着明媚，“丫头，现在可以说了吧。”